

卫健委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本年度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河南省政务公开规范》（以下简称《规范》）的要求编制，全文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及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。本年度报告所列数据从202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。

（一）总体情况。2021年，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认真贯彻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范》要求，坚持“公开为常态，不公开为例外”原则，结合工作实际，规范公开内容，拓展公开范围，突出公开重点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实效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情况。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，积极宣传各项工作成效，通过政府网站、微信公众号、政务信息公开栏等途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，不断提高信息公开质量。2021年，累计发布信息155条。其中，在卫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信息12条，通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公开17条，通过“健康卫东”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126条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。依法推进政府信息公开依申请工作，通过网上申请平台、传真、信函等多种渠道，为申请人提供便捷的依申请公开服务。2021年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，加强政府权力配置信息管理，督促和指导全区卫生健康系统各单位机构设置、职责职能，并通过“政府信息公开专栏”集中对外发布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加强公开载体建设，拓宽公开渠道，通过多种形式进行政府信息公开，一是通过“健康卫东”微信公众号进行公开；二是通过卫东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；三是通过线下受理方式进行公开，受理地点设在卫东区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，及时发布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措施、医疗卫生信息、工作动态、卫生监督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结果等信息。

（六）监督保障情况。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检查，全面落实《条例》和《规范》要求，及时调整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委主要领导任组长，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委机关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，日常工作由办公室负责，指派专人负责，强化信息发布的监督和管理，坚持信息保密审核制度，按照“谁审核、谁发布”的原则，确保信息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信息来源合法、正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
	0	0	0	0	0	0	0

结果	(二) 部分公开 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0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0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0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0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0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0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0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0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0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			0	0	0	0	0	0	0	0
(七) 总计				0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1年, 卫东区卫健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绩, 但是对照区委、区政府要求与群众的期待相比, 仍存在一定差距。主要存在以下问题: 信息公开制度有待进一步完善; 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程度不足; 工作人员业务素质有待提高。

针对上述问题, 2022年, 卫东区卫健委将着重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: 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 强化公开意识, 把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摆进重要议事日程, 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, 从工作实际出发, 增强制度的可操作性。二是进一步加强宣传、引导和培训工作, 提升工作人员政府信息公开相关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, 提升信息发布质量; 三是进一步拓展信息公开形式, 不断拓展公开覆盖面, 结合社会关注的卫生健康问题, 主动公开人民群众密切关注的信息, 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增效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

